2021年涪陵荔枝街道“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按照《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及市政府、区政府关于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部署和要求，现将涪陵区荔枝街道2021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情况公布如下：

经汇总，2021年度 “三公”经费25.4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9.9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9.9万元），公务接待费5.5万元（国内接待费5.5万元）。

2021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数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7辆；国内公务接待36批次，国内公务接待433人次，无国（境）外公务接待情况。

经比较，2021年度 “三公”经费较上年减少5.4万元，减少17.5% ，较年初预算数减少3.6万元，减少12.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较上年减少0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由于疫情影响，2021年无因公出国（境），故无相应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上年减少3.2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3.1万元，主要是街道严格执行公务用车预算，压减公务用车经费支出。公务接待费较上年减少5.5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2.3万元，主要是受新冠疫情防控措施影响和街道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我区过紧日子十条举措，减少公务接待。

备注：“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